

未來計劃

關於我們未來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策略」一節。

所得款項用途

下表載列我們將收取的全球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經扣減包銷費用及佣金、費用及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預期開支）：

	假設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假設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5.18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述發售價範圍的上限）.....	603.3	719.9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4.88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述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	566.9	676.7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4.58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述發售價範圍的下限）.....	530.4	633.5

我們現時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約566.9百萬港元作以下用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發售價為每股4.88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述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

- 約31.1%或176.3百萬港元將用作發展廣西生物技術食品工業園，包括(i)用作平整及綠化土地；(ii)用作興建基地以及購置及安裝種植杏鮑菇的相關設備；(iii)用作興建基地及購置及安裝瓶栽杏鮑菇的相關設備；(iv)用作興建基地以及購置及安裝罐頭食品的相關設備；及(v)用作興建行政大樓、員工宿舍及配套設施。廣西生物技術食品工業園的總投資成本預計為人民幣246.0百萬元（相當於約307.5百萬港元）；
- 約37.7%或213.7百萬港元將用作發展漳州生物技術食品工業園，包括(i)用作收購土地及平整及綠化土地；(ii)用作興建基地以及購置及安裝種植杏鮑菇的相關設備；(iii)用作興建基地以及購置及安裝罐頭食品的相關設備；及(iv)用作興建行政大樓、員工宿舍及配套設施。漳州生物技術食品工業園的總投資成本預計為約人民幣201.0百萬元（相當於約251.3百萬港元）；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約25.7%或145.7百萬港元將用作收購兩處位於中國的杏鮑菇種植基地；
- 約1.1%或6.3百萬港元將用作收購實驗室及檢測設備，以擴充我們位於福建省漳州的杏鮑菇研發實驗室；及
- 約1.1%或6.3百萬港元將用作興建菇類種植園，作為我們位於福建省漳州的杏鮑菇種植基地的中國食用菌科技館的聯屬科學教育基地。
- 約3.3%或18.6百萬港元將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發售價定於本招股章程所述估計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較高或低的水平，則上述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將按比例予以調整。

倘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假如發售價為每股4.88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述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所得款項淨額將增至約676.7百萬港元。在此情況下，我們擬按比例分配所得款項淨額至以上用途。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倘若發售價定價較本招股章程所述估計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更高或更低，上述的所得款項淨額分配將進一步按比例調整。

於上述各情況下，我們預期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相應部分將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悉數用於上述用途。

倘所得款項淨額並無立刻作上述用途使用，則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存入相關法例及規例准許的持牌銀行或金融機構的短期活期存款、計息銀行賬戶。

我們估計售股股東的銷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經扣減我們售股股東就全球發售應付的按比例包銷費用及估計開支，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4.88港元（即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將為約112.4百萬港元。本公司將不會自銷售股份的銷售收取任何所得款項。售股股東將不會自行使超額配股權收取任何所得款項淨額。